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7 年 11 月 28 日印發

案由：行政院函送本院委員蔣乃辛等 11 人於第 9 屆第 6 會期第 4 次會議所提臨時提案之研處情形，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11 月 15 日

發文字號：院臺經字第 1070039831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attch1

主旨：貴院函送蔣委員乃辛等 11 人所提之臨時提案，經貴院第 9 屆第 6 會期第 4 次會議討論決議：「函請行政院研處」一案，經交據國家發展委員會函報研處情形，復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院 107 年 10 月 24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3834 號函。
- 二、檢附國家發展委員會研處情形 1 份。

正本：立法院

副本：國家發展委員會（含附件）

## 國家發展委員會研處情形

有關要求行政院立即就加薪與物價上漲之連動，導致實質薪資不升反降之現象提出具體改善措施，並檢討現有平抑物價機制，特別是穩定民生必需品部分，以避免民眾未受加薪之利，反先受物價上漲之害一節：

### 一、國內物價維持穩定、薪資逐步成長

#### (一)107 年消費者物價指數預估低於 2%

我國物價長期維持「低且穩定」趨勢，多年來消費者物價指數（CPI）年增率均低於 2%。106 年 CPI 上漲率為 0.62%，行政院主計總處預測 107 年 CPI 成長率為 1.52%，主要係因國際油價居高不下，推升國內油料費及廠商營運成本，加以菸稅調漲所致。展望未來，隨著國際油價漲幅放緩，以及菸稅調升效應結束，預測 108 年 CPI 將溫和上漲 0.93%，整體而言，國內物價仍屬穩定。

#### (二)薪資逐步成長

依行政院主計總處發布資料，107 年 8 月我國實質總薪資（扣除物價變動後）平均為新臺幣（下同）46,289 元，較 106 年同月增加 5.81%；107 年 1 月至 8 月實質總薪資平均為 50,635 元，較 106 年同期增加 2.70%。若扣除獎金及加班費等非經常性薪資，則 107 年 8 月實質經常性薪資平均為 38,321 元，較 106 年同月增加 1.39%；107 年 1 月至 8 月實質經常性薪資平均為 38,134 元，較 106 年同期增加 0.95%，顯示國人薪資已逐步成長。

### 二、政府致力提高薪資，有助帶動企業加薪

解決低薪，根本之道在於促進投資、發展經濟、增加工作機會。近年政府積極推動五加二產業創新及前瞻基礎建設等重大計畫，以加速產業升級、增加投資，未來將可進一步改善低薪問題。行政院另已提出「提高低薪族薪資行動方案」，內容涵括 10 大政策、37 項具體措施：

(一)短期方面：就公部門主動加薪、薪資列入政府採購之加分項目、鼓勵企業加薪、薪資透明化及提高時薪等政策，推動相關措施。主要成果為：

1. 自 107 年 1 月起，政府帶頭加薪 3%，據人力銀行調查，有 5 成以上企業響應加薪，平均加薪幅度超過 3%。
2. 為照顧弱勢勞工，自 108 年 1 月起調高基本工資，月薪及時薪分別調升為 2 萬 3,100 元及 150 元。
3. 提高各職業薪資待遇，包括：提高照顧服務員月薪及時薪、調升公立大專校院教授學術研究加給、調高警正四階以下警消人員年功俸額，以及增加國小兼任及代課教師鐘點費等。

(二)中長期方面：持之以恆推動增加投資、加速產業升級、降低受薪階級負擔、提升人力素質、縮小學用落差等政策，促使受薪階層能在經濟發展中受益，並進一步提高薪資水準。

### 三、政府積極穩定物價，減輕民生負擔

(一)行政院設有穩定物價小組，各部會分工合作，隨時監控物價波動情形，並適時採取調節措施，以確保民生物資供應無虞、減緩價格波動，安定民生。主要作為包括：

1. 建立市場查價機制：經濟部、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每月定期及不定期查價，掌握民生物價變動情形。
2. 實施農產品產銷調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已擬定穩定農產價格八大因應措施及標準作業程序，運用現代資訊管理系統，掌握蔬果生產、進口、產銷價格和庫存等各項資訊，並依市場交易情形，適時調配釋出冷藏蔬菜、設置平價蔬菜專區等，以平穩價格。
3. 執行聯合稽查：公平交易委員會針對各項民生物資價格波動情形進行監控，若有涉及聯合壟斷情事，即依法開罰；另法務部亦責成各地方法院檢察署加強查察，如有違反刑法第 251 條不法囤積商品、哄抬物價牟利等不法情事，即嚴予偵辦、從重追訴。
4. 紓解國際油價上漲衝擊：107 年國際油價持續上漲，經濟部於 5 月 11 日宣布啟動油價平穩機制，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配合執行相關措施，訂定 95 無鉛汽油零售價每公升 30.0 元、32.5 元及 35 元等 3 個緩漲門檻，95 汽油零售價上漲超過各門檻之部分由該公司依序分別吸收 25%、50%及 75%，其他各式汽油、柴油吸收金額比照 95 無鉛汽油，以緩和國際油價波動對民生之影響。另自 10 月 8 日起，啟動油價凍漲機制，以 10 月 1 日汽柴油零售價為上限，凍漲油價（92 無鉛汽油、95 無鉛汽油、98 無鉛汽油及超級柴油分別為每公升 30.0 元、31.5 元、33.5 元及 28.2 元），預定執行至 107 年底。
5. 因應天災衝擊：為因應 107 年 823 水患衝擊，行政院於災後隨即召開穩定物價小組工作會議，啟動蔬菜多元調配措施，密切掌握市場供需價量情形，並加速協助災區復耕復養，減輕對民生及農民之影響。

(二)未來行政院穩定物價小組將持續精進跨部會協調合作，強化產銷及零售端價格資訊之蒐集及揭露，防止人為操縱，適時啟動跨部會聯合查處行動等，共同遏止不法行為，同時也將加強對外界溝通，以利國人瞭解政府穩定物價之決心，並消除預期心理，有效維護市場秩序及消費者權益。

四、結語：政府一方面積極「拚經濟」，致力優化投資環境，加速產業創新升級，以提振經濟成長動能、創造就業機會，帶動整體薪資成長，另一方面也透過穩定物價措施，維護市場秩序，減輕民生負擔，成效已逐步顯現。未來將持續努力，期能形成經濟成長之良性循環，營造好就業、好生活之優質環境，讓國人安居樂業。

立法院第 9 屆第 6 會期第 11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